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 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 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奧園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Aoyuan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83)

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董事委員會成員變動

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董事委員會成員辭任

中國奧園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及各自為一名「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胡江先生(「胡先生」)因其他工作承擔而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一年四月十三日起生效。

胡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辭任的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此就胡先生在任期內對本集團作出的寶貴貢獻致以謝意。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董事委員會成員

於胡先生辭任後,董事會欣然宣佈,李鏡波先生(「**李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一年四月十三日起生效。

李先生,67歲,於一九七六年畢業於香港理工大學(前稱香港理工學院),取得會計學高級文憑。彼分別於一九八八年及一九九零年在倫敦大學獲得法學學士學位及碩士學位。李先生為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河南省委員會委員,香港會計師公會、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香港稅務學會資深會員以及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及香港特許秘書公會會員。李先生於一九九零年取得林肯律師學院大律師資格。李先生為香港稅務學會前會長及顧問、亞洲大洋州稅務師協會前會長及榮譽顧問及香港專業及資深行政人員協會前會長。李先生現為瑞信國際有限公司(註冊稅務師)的主席。

自二零零五年九月起,李先生擔任中國通商集團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719))獨立非執行董事。此外,李先生於二零零四年六月至二零零九年八月擔任民生國際有限公司(「民生」)(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938))獨立非執行董事,二零零九年九月至二零一一年三月擔任民生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於二零一一年四月至二零一三年七月擔任民生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六年一月至二零一六年五月,李先生擔任美好發展集團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2662))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零八年八月至二零二一年三月,李先生擔任耀萊集團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970))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一份委任函,自二零二一年四月十三日起計為期一年,有關任期可由任何一方以一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及其任期可按本公司及李先生書面同意予以續期。李先生有權享有每年445,200港元之董事袍金,此乃參考其工作與職務以及類似委任之現行市場情況後而釐定。李先生須按照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及接受膺選連任。

截至本公告日期,李先生並無於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本公司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權益。

於本公告日期及除上文所披露者外,(i)李先生於本公告日期前三年並無在於香港或海外的其他上市公司中擁有任何其他主要委任及資格或擔任董事職務;(ii)李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成員公司中擔當任何其他職位;(iii)李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或控股股東(具有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賦予其之涵義)並無任何關係;及(iv)概無有關李先生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而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之規定予以披露的其他資料,亦無須敦請股東垂注的任何其他事宜。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李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中國奧園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郭梓文

香港, 二零二一年四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郭梓文先生、郭梓寧先生、馬軍先生、陳志斌先生、陳嘉揚先生及 張俊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徐景輝先生、張國強先生及李鏡波先生。